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孙 吴 文 史 资 料

第 二 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孙吴县委员会
文 史 资 料 研 究 委 员 会 编

目 录

日本孙吴宪兵队罪行录……………何尔华 (3)

日本开拓团在孙吴侧记……………张金柱 (11)

“孙吴热”的今昔……………王实敏 (22)

——日本侵略者罪恶的人体试验

苦难的劳工……………何尔华 (30)

奇袭腰岭……………祝平安
刘今生口述
张泉
史林整理 (47)

忆孙吴剿匪……………刘金生 (56)

以一胜十……………景帆 (57)

目 录

我参加挺进军的经过……………臧来庆口述

傅裕雯整理 (60)

协振屯剿匪脱险记……………张象山口述
关金禄

郑体铎整理 (64)

国民党挺进军混成六旅成立与

覆灭始末……………何尔华 (70)

孙吴县满族由来……………吴引真 (90)

从遗址文物看孙吴古代文化……………杨柏林 (95)

目 录

日本孙吴宪兵队罪行录……………何尔华 (3)

日本开拓团在孙吴侧记……………张金柱 (11)

“孙吴热”的今昔……………王实敏 (22)

——日本侵略者罪恶的人体试验

苦难的劳工……………何尔华 (30)

奇袭腰岭……………祝平安
刘今生口述
张泉
文林整理 (47)

忆孙吴剿匪……………刘金生 (56)

以一胜十……………景帆 (57)

目 录

我参加挺进军的经过……………臧来庆口述

傅裕雯整理 (60)

协振屯剿匪脱险记……………张泉山口述
关金禄

郑体铎整理 (64)

国民党挺进军混成六旅成立与

覆灭始末……………何尔华 (70)

孙吴县满族由来……………吴引真 (90)

从遗址文物看孙吴古代文化……………杨柏林 (95)

日本关东军孙吴宪兵队罪行录

何尔华

编者按：

日本孙吴宪兵队在孙吴县统治八年，制造了很多骇人听闻的血腥罪行。本文根据曾在日本孙吴宪兵队服役的战俘供词及伪宪兵的供词整理而成，作为乡土历史资料供读者阅读。

日本关东军侵占了孙吴后，骑在孙吴人民头上的关东军、警察、宪兵、特务到处横行。最穷凶极恶，令人望而生畏，连关东军也要惧怕三分的要数身穿深黄色呢军服，臂戴红绒袖章的日本宪兵了。

日本孙吴宪兵队的构成

日本关东军宪兵司令部根据孙吴县的特殊战略地位，于一九三六年派奥田胜、板田等人到孙吴筹建日本孙吴宪兵队，一九三七年八

月，日本孙吴宪兵队本部正式成立，直接隶属于关东军宪兵司令部领导，队本部设于北孙吴日军第四军司令部附近的转盘道东。

日本孙吴宪兵队本部管辖范围很大，触角四伸，南到北安、龙镇，北到黑河、神武屯，东到奇克，西到嫩江、山神府。孙吴境内均设有宪兵分队。孙吴宪兵分队又下属孙吴火车站宪兵诘所，霍尔漠津和圣武屯宪兵分遣队，陆军七一〇阵地建设部队配属宪兵分遣队和孙吴第四军司令部配属宪兵分遣队。

日本孙吴宪兵队总的性质和任务是，一方面是军事警察，一方面是镇压中国人民反满抗日。具体说来：

（一）对关东军孙吴驻军：执行军事警察任务，首先是正肃内部，防止关东军内部官兵的反战厌战情绪；维持关东军驻军的军风纪，防止军队官兵违犯军风纪现象的发生。特别注意保护关东军的军事机密，确保关东军行动地区之安全。

（二）进行“防谍”对策是孙吴宪兵队的首要任务。既向苏联派遣间谍，又防止苏联派遣间谍即反间谍。

(三)对伪满军警及伪满政权人员，主要是以监视、跟踪、打入等手段，防止伪满军警及伪满政权反叛和有反满抗日亲苏言行，特别注意其中的间谍分子。

(四)对中国人民实行所谓“思想”对策，实为极端残酷镇压中国人民反满抗日亲苏，利用各种手段搜集我地下工作者的情报。对所有中国人民，只要认为有“政治犯”“思想犯”“嫌疑犯”之罪名时，可用日满议定书享有的“严重处分权”和“特移处分权”，即可不按法律手段，随时可以就地处决或送细菌部队作“马路大”试验。为达到镇压中国人民反满抗日之目的，做好所谓“防谍”和“思想”两对策，在孙吴宪兵队内设“特高”组织，由宪兵中的优秀分子和有作特务能力的分子编成。

进行上述罪恶活动的孙吴宪兵队本部头目先后由少佐和田、中佐谷川、吉田担任，副官先后由少尉握美、大道、池田担任。特高科长兼警务科长先后由荻云内、加藤等人担任。特高主任兼警务主任由河野担任。还有特高室三人，特高工作班十人。经理室主任一人，经理

室三人，庶务室十六人，密侦四十余名，特务七人，以及翻译、宪补、军医、兽医等共十二人，设有特务据点二十余处。

孙吴宪兵分队的分队长先后由大尉香川、中尉大竹、原入、吉川担任，特高外勤主任一人，特高外勤十九人，警务系三人，庶务系三人，密侦九十八人，特务二十八人。此外还有不明密侦五十七人，不明特务四十六人。

凶 残 的 魔 鬼

日本关东军孙吴宪兵队从一九三七年成立至一九四五年投降，在孙吴实行八年法西斯特务的统治。据当年曾在孙吴日本宪兵队干过的少数战俘供认，他们亲手制造的不完全罪行，足以看出孙吴宪兵队是怎样进行法西斯统治的。

（一）间谍和反间谍

孙吴宪兵队所属的各宪兵分遣队均赋有防谍任务，设于北孙吴关东军司令部旁边酒保东侧的关东军独立第四军司令部配属宪兵分遣队，就是专管防谍工作的。

为了做好“防谍”工作，主要手段“派遣”和“反派遣”，“逆反”和“跟踪”，由

孙吴宪兵队“特高科”和孙吴宪兵分队“特高系”领导。

由于侵略战争的需要，大量向苏联派遣特务，刺探军事情报，进行间谍活动。一九四〇年六月，圣武屯宪兵分遣队派遣中国人白富夫、杨中强、关金忠三人，在夜幕掩护下，从霍尔漠津江边柳毛子乘小船潜去苏联刺探情报。小船刚靠岸，三人因怕被苏联边防军抓获而即返回。不久，又被日本宪兵队的特高人员强行仍从霍尔漠津送去苏联当间谍，三人一去未回。

对苏联派来的情报人员，被捕获后用软硬兼施、特别对施以酷刑后，不能为其使用的就残害至死，对没有使用价值的叛徒也没有好下场。一九四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孙吴宪兵队将苏联侦察员张殿清的联络员张富捕获后，张拒不承认是苏联间谍，当天晚上在宪兵队看守时被日本宪兵加藤用木棒活活打死。一九四三年二月，苏联派来的女情报员王淑琴过江后即自首，并供称她是苏联派到齐齐哈尔和苏联情报员接头窃取军事情报的，并供出到齐齐哈尔联络暗号为登报启事寻找弟弟，苏联情报人员即可派人来联络并接受情报。孙吴宪兵队本部特

高科长获之内，认为王淑琴供述的情况很重要，特专为此案定名为神风工作案，命令孙吴宪兵分队特高主任河野率宪兵入汪及宪补到齐齐哈尔按王淑琴提供的情报捕捉苏联情报人员，并企图从此打开缺口，一网打尽苏联在齐齐哈尔的情报人员。折腾了几天，一个和王淑琴有关系的人也未捉到。日本孙吴宪兵队判定王淑琴自首后是报假情报，将王淑琴送克山法院判刑。

（二）残杀中国人民

日本孙吴宪兵队及其特高机关拥有大量的杀人武器和刑讯用具，建立了一个个拘留所和监狱。杀人手段残忍。以各种借口和各种罪名，诸如什么“确保军事机密”“思想不良”“亲苏”“政治嫌疑”等，集体或零星屠杀、秘密处死、关押的中国劳工和群众，其数难以计算。

第一，对为关东军修军事设施的中国劳工、工程竣工后，为保守军事秘密而将中国劳工集体屠杀。

孙吴宪兵队屠杀中国人民，随便找个借口，即可杀掉。

第二，杀抗日战士和有抗日嫌疑人员。孙吴宪兵军曹西尾昭信供认，“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中旬，对从华北俘虏的国民党军队一百名士兵进行奴役。在霍黑线南山林内转移途中，将三名有煽动他人逃跑的抗日战士杀死。”孙吴宪兵曹长春上供称：“一九三九年在吴家堡东关山修筑阵地，发现一名八路军地下工作可疑人员，伪装成劳工窃取军事机密逮捕杀掉。”宪兵佐佐木供认：“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和宪兵军曹酒井，将两名抗日嫌疑人员，用汽车拉到孙吴西南山沟用战刀杀掉”。这两名快被处死的中国人说：“你们这些不要脸的东西，对你们没有什么好说的，处死吧。”

第三：残杀劳工中的“磨洋工”或企图逃跑者。据孙吴宪兵西尾昭信供称：“一九四三年六月到一九四四年九月，第七一八部队道路部长小山以“勤劳奉公队”和“勤劳报国队”的名义在东北各地征用了三千六百多名中国青年修公别拉至辰清的公路，对不堪苦役，丧失劳动者视为磨洋工，先后杀掉十九名劳工。”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四日，于孙吴宪兵队拘留所对所谓“通苏嫌疑犯”的八名中国人，用

手榴弹炸死，并放火烧拘留所里被残杀的中国人民的遗体，唯恐苏军追究，又埋藏在分队横沟内。”他还供认：“我的杀人罪行总计：执行杀人四名，帮助杀人十名，参加杀人七十一名，总计八十五名。”

还有图财害命、滥杀。孙吴宪兵军曹岛崎卫浪于一九四四年十月，因需要金钱为日人妓女赎身，在辰清车站借口检查中国人的证书，从一个伐木工人身上搜到现金八百元左右和储蓄通帐一本，就逼到辰清东山枪杀，抢走了现金和储蓄本。

（三）野蛮的酷刑

日本宪兵队对逮捕和拘押的中国人经常进行严刑拷打，刑讯逼供。仅西尾昭信供认：“直接逮捕拷问的三十四名，别人逮捕我拷问的五名，捏造各种理由对中国人一百六十名进行暴行拷问。”这个战犯又具体供认说：“陆军医院丢了一个注射器，怀疑是扫烟囱的刘某偷去，随即进行逮捕，用木刀乱打臂部、背部，在寒冷的二月天气，让他裸体站在屋外，一连三次，又用火钩烫他的鼻尖、胸部，烧伤多处，还绑在凳子上灌辣椒水。经过几天的折

磨，第七天就死在拘留所里了”。

（四）抢掠、强奸

日本孙吴宪兵队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抢掠中国人民的财物，遇有美貌青年妇女肆意侮辱强奸。宪兵军曹佐佐木供认，在孙吴期间，三次从满铁消费合作社抢去满钱一万多元，并从居民和小店手中抢走留声机、月饼、肥皂、鸦片等，在食堂、宿舍和居民家中强奸十七岁以上的妇女多名。

结 束 语

一九四五年八月九日，苏联红军出兵东北，解放孙吴的炮声响了，日本驻孙吴的关东军为了垂死顽抗，疯狂破坏，八月十四日，在日本孙吴宪兵队的参与下，炸毁了北大桥，用汽油瓶和燃烧弹，大肆焚烧全部营房、仓库、兵工厂、车站等重要设施。十年来劳工血肉筑起的工程付之一炬。“据不完全统计，光兵营就烧毁二十三处，五千余座，二十多万间。烧毁的物资价值二百五十多亿伪元，仅吃穿两种物资够当时城镇人口食用二十年”。孙吴一时化为一片焦土，遍地废墟。

日本孙吴宪兵队罪恶昭彰，这里记述的是

日本孙吴宪兵队的不完全罪行，人们可从中得到深思。

材料来源：

1、最高人民检查院，目录：1，卷号：565, 2039, 2005, 2014, 抚顺战犯管理所中的日本孙吴宪兵的供词。

2、县公安局永久档案，目录：14、45卷，目录：13·11·3卷，赵永邦的供词。

3、黑龙江省公安厅档案。

日伪时期孙吴宪兵编成表和宪兵大佐平木罪证笔录（资料摘自最高人检察院东北工作团1954年档案）

新奥宝有限股份公司 (SINO-PAK) 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公司之名称，定为新奥宝有限股份公司，英文名称定为 SINO-PAK LIMITED。

第二条 本公司之宗旨，在经营一切进出口贸易，并代客办理一切运输及仓储事宜。

第三条 本公司之资本，定为港币一百万元，分为一百万股，每股港币一元。

第四条 本公司之法定地址，设在新加坡，具体地址由董事会决定。

第五条 本公司之董事，由十人组成，其中至少要有三名中国籍董事。

第六条 本公司之总经理，由董事会委任，负责管理公司一切事务。